

科室：就业服务中心

事项名称	失业保险参保登记
受理条件	企业在办理登记注册后,办理失业保险登记
服务渠道	张家口市人社局就业服务大厅(张家口市经开区崇光路与站前西大街交叉路口市民中心),各县区人社服务大厅
	张家口市人社局网站(http://rsj.zjk.gov.cn)
	咨询热线: 0313-12333
申报材料	1. 授权介质(单位数字证书或专管员社保卡)
	2. 《社会保险业务单》
经办流程	【网上流程】
	1. 提交:本人网上提交申报信息(实容制),单位网上提交申报信息(单位电子签章);
	2. 办理:系统受理核验,自动办理,网上即时反馈结果(经办机构电子签章)。
	【大厅流程】
	1. 填单:本人、代理人、参保单位网上或自助终端录入并打印《社会保险业务单》(单位章);
	2. 提交:参保单位、本人或代理人到经办大厅窗口提交纸质材料;
3. 办理:窗口柜员受理审核,办理业务,当场反馈纸质结果(经办机构签章)。	
结果反馈	无
办结时限	即时办结